

中華郵政認爲新聞紙類

報費：每期二分 全年一元



安徽省建設廳編行

第七十六期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一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  
民革命凡四  
十年其目的  
在求中國之  
自由平等積  
四十年之經  
驗深知欲達  
到此目的必  
須喚起民衆  
乃聯合世界  
上以平等待  
我之民族共  
同奮鬥  
現在革命  
尚未成功凡  
我同志務須  
依照余所著  
建國方略建  
國大綱三民  
主義及第一  
次全國代表  
大會宣言繼  
續努力以求  
貫徹最近主  
張開國民會  
議及廢除不  
平等條約尤  
須於最短期  
間促其實現  
是所至囑

論 言

負地方建設責任的人要抱定  
苦幹實幹快幹  
的精神做事

劉貽燕

對第二期考詢建設科長談話

葉先和紀錄

諸位：

我們這次舉行考詢的動機，是在明瞭各縣實在情形，增進今後的工作效力，一方可藉此機會，與諸位見面；一方可儘量的交換意見，使能知道已往經過，而決定今後的進行方針。

兄弟同到本省服務，已愈一年，過去因事業上關係，很少機會到各縣地方去視察。不過我們所負的責任是建設，既有機會在家鄉服務，就應當盡力爲家鄉做事。建設的範圍甚廣，包括水利，交通，農林，工商，市政，電汽，礦冶，及其他一切有關建設事業，以目前經費情形，要求同時並進，非常困難，其有公共性，而且需要最切者，如水利交通等事業，我們是應當盡力設法進行的，而水利事業，尤關切要，因爲水利與人民直接發生利害關係，我們能多做一分工作，即多一分收益。其他如農林工商等等，應視各地方財力情形和需要，分別緩急舉辦。因爲各地需要不同，財力不同，僅憑一紙公文往返，斷乎不能切合需要，一定有許多行不通的地方；因此不能不召集諸位到來，先行交換意見，孰先孰後，應即分別規定，

本期要目

負地方建設責任的人要抱定苦幹實幹快幹的精神做事

安徽省民營汽車管理處組織章程

公牘二則

本廳規章委員會第四十次會議紀錄

本廳材料委員會第三次會議紀錄

建設消息十則

各縣建設人員及建設經費調查表

安徽省立圖書館藏書

積極實施。各地方如有特別困難情形，儘可盡量提出來，共同研討，廳的方面，自當竭力設法解除，以促地方建設事業之進展。

至於經費一層，各縣都很困難，既不能設法籌增，大部份復被地方挪用，致各種建設事業，都感無法進行。廳內對於諸位所處環境，亦很明瞭，諸位所有困難地方，當然要極力設法代為解除，對於建設經費要求保障獨立這一點，自必仿照教育經費辦法，據理力爭。不過做事的機會難得，大好時間，容易過去，我們做事，決不能候有了確定經費再去着手。我們如果認為與人民有利益，應該要做的事，就要直接了當去做，人民知道了建設的利益，自然會自動的幫助我們，然後建設事業，自然容易進行了。照現在各地情形，各方面都需要錢用，決沒有存了錢來供給我們做事。假使有了錢不做事，就是經費有了獨立保障，要想不挪用，亦是困難的事。所以我們不問經費多寡，且先盡力做事，對於經費節節開支，能夠如此辦事，即使各方面要想挪用，亦就無法挪用了。就本廳方面說：建設經費，亦是同樣的感覺困難，所有事業費用，多半東湊西拉，向各方面去籌集，請到做事方面，亦是感覺非常困難

。譬如築路，最近差不多大部份力量集中在皖南，但我們並不是忘了皖北，因為皖南築路工款，多半由中央補助，而且皖南交通，特別梗塞，不得不先進行。再加本省經濟人才，兩感缺乏，所有技術人員，因為本省環境複雜，在外面有了地位，就都不願回到本省來做事，現在皖南方面，已設有六七個工程處，人才方面，實已無法支配。近來各路工程，漸次完竣，所有力量不久即可移法皖北皖西。但是對於經費籌措，及人才支配各方面，亦就感覺非常痛苦了。所以我們做建設工作的人，決不能等各項有了辦法才做事，要在無辦法之中來設法做事。在家鄉服務，尤其要抱有一種苦幹的精神。安徽人事複雜，環境惡劣，真正做事的人，無有不遭忌刻。我們應設法冲破環境，不宣傳，不唱高調，腳踏實地一步步的向前做去，等到有了成績表現，做事自然便利了。安徽建設，比較各省落後，我們要迎頭趕上，做事的機會不多，既然有了做事的機會，就應乘此機會快幹。我們要解決目前一切困難問題，要促進地方建設事業，惟有抱定「苦幹」「實幹」「快幹」的精神，不顧一切的奮鬥在在做事！

## 本省地方建設機關之史的

### 發展

知白

本省地方建設事業，向極幼稚，以往各縣辦理建設事業，往往為經費所限，鮮有成效。各縣建設經費一年以前最多者每年約一萬元，而最少者不足一千元。經費少則能辦理之事業少，經費多則能辦理之事業多，所謂國家財政應以量出為入之原則，完全不適用於地方事業，而地方事業則幾與私經濟之性質相同。地方事業之程序，是先有經費，繼設機關，再行辦事。辦事固視經費多寡以爲準繩，而機關之設立，亦莫不以經費多寡爲標準。本廳對於地方建設之督促指導，即以增籌經費及設立機關爲最大目標，蓋本廳確認增籌經費設立機關，爲辦理建設之根本也。茲先將各縣建設機關之史底發展，記載於後，以供留心地方建設事業者之參考。

本省地方建設機關之設立，始自民國十八年。本廳是年五月提請省政府通過，建設局組織規程，規定各縣設立建設局。根據規程第九條之規定，縣建設局成立後，所有各縣原有之實業局，並其他與建設局權限衝突之機關，皆一律歸併裁撤。縣建設局行政經

費及縣建設事業，概以各縣原有實業經費撥充。但規程頒布之時，各縣實業經費，大多有名無實，因之建設經費多無的款，僅有合肥太湖兩縣成立建設局。

其後，本廳規定各縣建設局未成立以前，應先設置建設專員，由本廳委任，受縣長之指揮監督，掌理下列事項：

- 一，關於建設局之籌備事項；
  - 二，關於建設各方面之指導事務；
  - 三，關於建設各方面之調查事務；
  - 四，關於建設各方面之統計事務；
- 於是民國十九年，除宣城，全椒，青陽，阜陽等十餘縣成立建設局外，設建設專員者，亦僅有十餘縣。

但各縣經費仍無着落，各縣建設機關，並未健全。迨二十二年下忙全省築路附加一成，劃撥半數作為各縣建設經費後，各縣建設經費始略有款，嗣本廳為完成組織法起見，特修正安徽省縣政府建設局組織規程，規定凡各縣建設經費在四千元以上者得設局，其不及四千元者暫設建設專員。各縣建設局長及專員，概承本廳廳長之命令，受縣長之指揮監督。

各縣依據新修規程，相繼成立建設局者

，有四十縣，設建設專員者，有十四縣。同時本廳依照各縣建設經費之多寡，並擬定建設局經費標準，分建設局為六等；凡各縣建設經費在二萬五千元以上者，為第一等，一萬八千元以上者，為第二等，一萬二千元以上者，為第三等，八千元以上者，為第四等，六千元以上者，為第五等，四千元以上者，為第六等，其不及四千元者，暫設建設專員。

至於建設專員之每月經費，約在一百二十元以內，由各縣建設專員，自行規定；但須呈經本廳核准。其辦公處之組織，除專員外，僅設助理員及僱員各一人，並用勤務一名。

經此規劃，各縣建設機關，漸可組織健全，至二十一年三月，計成立建設局者四十縣，成立建設專員者十四縣，未成立建設機關者六縣。

一年以來，各縣建設機關雖相繼成立，然其機關組織，經費支配，皆若加以改善之必要，本廳因乃提案省府，規定改組辦法，減少行政經費，移作事業費之用，經省府通過後，通令各縣遵照辦理。各縣建設經費，凡全年在一萬五千元以上者，仍舊設局，各

局經費，每月以三百六十元為標準，其在八千元以上，不及一萬五千元者，一律改科，各科經費每月以二百元為標準。其在八千元以下者，一律改設專員，專員之經費分為三種，八千元以下者每月以一百元為標準，四千元以下者每月以八十元為標準，二千元以下者每月以六十元為標準。

依此標準改組，設建設局者十一縣：

阜陽 亳縣 和縣 舒城 全椒  
廣德 六安 宣城 太湖 合肥  
當塗

設建設科者十七縣：

青陽 涇縣 休甯 南陵 郎溪  
貴池 桐城 歙縣 懷甯 無為  
泗縣 太和 宿縣 天長 巢縣  
懷遠 壽縣

設建設專員者二十六縣：

宿松 來安 至德 滁縣 東流  
廬江 蕪湖 銅陵 五河 望江  
潛山 旌德 石埭 黟縣 含山  
婺源 績溪 甯國 太平 鳳台  
鳳陽 祁門 繁昌 蒙城 定遠  
靈璧

並緊縮各縣建設機關內部之組織，裁減

冗員，以節經費。茲將改組後各縣建設機關之組織列後：

建設局——局長一人  
局員一人至二人  
技術員二人至三人  
書記一人至二人

建設科——科長一人  
技術員一人  
科員一人  
書記一人

建設專員——專員一人  
書記一人  
辦公處

經此改組，各縣減少行政經費，增加事業經費，為數頗鉅。

嗣為劃一本省各縣行政組織起見，依照省府頒發縣政府組織暫行辦法第六條規定，復將各縣建設局及專員一律改為建設科，並通飭各縣遵辦，限期將各縣建設局建設專員一律裁撤，改設建設科。所有各縣縣政府建設局組織規程，及各縣建設局辦事通則，各縣地方建設人員任用規程，各縣建設專員規程，一律廢止。另由本廳查照省府頒發辦法，擬具縣政府建設科辦事通則，呈請省府核議，嗣奉指令，以經會議決交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併案審查，旋據審查報告，以各廳擬

具縣政府各科辦事通則，應彙併改為安徽省縣政府辦事規則，以利推行，並期統一，俾成爲有系統之法規，並經常會通過等因。此項辦事規則第七條關於建設方面，有如下之規定：

第七條 縣政府建設科所掌事務如左

- 一 關於道路航路及一切交通事項；
  - 二 關於農林蠶桑漁牧事項；
  - 三 關於改進農村事項；
  - 四 關於水利事項；
  - 五 關於工商礦冶事項；
  - 六 關於農工商礦各團體事項；
  - 七 關於度量衡事項；
  - 八 關於各種合作社事項；
  - 九 關於建設經費之編製預決算事項；
  - 十 關於建設事業之調查統計事項；
  - 十一 關於其他一切建設事項；
- 本廳根據前項辦事規則第十二條第二項之規定，擬定安徽省各縣建設人員任用標準，暨安徽省縣政府建設科俸費等級表，呈奉省政府核准，通飭各縣遵照辦理。各縣建設

科長須具有下列資格之一，但全年建設經費不及八千元之縣份，其科長得以合於技術員及科員者充任。科長之資格，計有三項：

- 一、本省建設人員考試訓練或甄拔及格者；
  - 二、大學或專門學校農工商礦等科畢業者；
  - 三、曾充各機關技士，或對於建設事業確有發明及有顯著成績者；
- 建設科，技術員及科員之資格，亦有三項：
- 一、有科長所列各款資格之一者；
  - 二、職業學校農工商礦等科或舊制甲種農工商礦等學校畢業者；
  - 三、曾任建設職務二年以上，確有成績者；

依據建設科俸費等級表之規定，凡各縣全年建設經費在二萬元以上者爲甲等一級，一萬八千元以上者爲甲等二級，一萬五千元以上者爲甲等三級，一萬二千元以上者爲乙等一級，一萬元以上者爲乙等二級，八千元以上者爲乙等三級，五千元以上者爲丙等一級，三千元以上者爲丙等二級，不滿三千元者爲丙等三級。

本廳頒發前項各縣建設人員任用標準，

暨各縣政府建設科俸費等級表，通飭各縣政府遵照辦理。嗣後各縣紛紛遵照改組為科。各縣改組以後，均依照新定俸費等級表規定開支。各縣建設科等級，列如下表；

二十二年度各縣建設科等級表

甲等一級	宣城	阜陽	合肥
甲等二級	亳縣	合縣	
甲等三級	泗縣	六安	全椒
	廣德	當塗	太湖
乙等一級	郎溪	天長	懷甯
乙等二級	南陵	壽縣	巢縣
乙等三級	桐城	太和	懷遠
	貴池		來安
丙等一級	歙縣	青陽	蕪湖
	涇縣		宿松
丙等二級	涇縣	潛山	望江
丙等三級	旌德	靈璧	鳳台
	宿國	霍邱	蒙城
	平德	東流	石埭
	太平	黟縣	績溪
	蕪陽	霍山	嘉山
			立煌
			五河
			繁昌
			定遠
			祁門
			銅陵
			婺源

近數月來，本廳鑒於各縣建設機關改組就緒，為回瞭各縣實況，確定各地建設方針，促進各縣建設發展起見，特按照各縣現行

等級，分期召集建設科長考詢，各縣建設科長皆認最近之機關組織健全而有力，各科長經本廳詳加指示，各項工作已有方針，無不欣然返縣，加倍努力，地方建設前途之發展，正方興未艾也。

報 告

蕪湖縣第三期水利

工程計劃

緒言

蕪湖濱江臨河，堤防極關重要，年來雖經努力修守，但僅及於標，尙未言乎本也；茲以奉 令興辦第三期水利工程之始，爰謹按諸本縣情形，詳加規劃，利用農隙之際，努力舉辦，其關於溝塘河流之經淤塞者，均於同時疏濬之，以求人力勝天，永避水患，擬定實施辦法，條陳於左。

一、修建堤岸  
 1, 培修頹場 查本縣隄防，在第一期雖經修築完固，於本年夏汛間，水浸浪刷，各圩均難免有頹場之處，務須一律補修，以達其原有狀況為率。  
 2, 平均高寬度率 查本縣各圩堤防高度，均已高於最高水位一尺至二尺五寸不等，其

堤面寬度，均已能由一丈至一丈五尺，堤底寬度，則已由一丈五尺至三丈似足以防水患矣；惟其高低寬狹，極不一致，參差不齊，強弱各異，仍不能特為萬全無患，茲擬通飭各圩於堤之稍低者，一律加高，其脚之稍狹者，務即加寬，與最寬脚度相齊，庶田雖有高卑，而堤高寬之度式，則能劃一，堤工期可告成矣。

3, 建築陂岸 查各圩無論大小，中間必有稍高稍低之別，若不分別彼此，各立陂岸，將一隙受水波及全部，勢必難救，稍高者則以吾禍為甚，將觀望之而不屏，稍低者則以吾之瑣瑣，其奈此浩浩何，將畏難而不敢屏，如此則堤防雖築，又何益也；擬即就各圩之形勢，細加區分，某高，某低，某稍高，某稍低，某最高，某最低，隨勢之便，而截斷之，另築小岸，蓋外堤如城垣，小陂如院落，二者不可缺一，萬一水潰外堤，繼及一陂，可以力屏，即多及數陂，亦可以乘力力屏，乃家自為守，人自為戰之法，築時務於堤田外邊取土，內邊築岸，內岸既成，外溝亦就，外溝以受高田之水，使不外侵，內岸以衛低田之稼，使不外入，此亦為高低兩便也。

4. 建閘開渠 昔范文正之言曰：「江南圍田，每一圍方數十里，中有河渠，外有門閘，早則開閘引江水之利，澇則閉閘，拒江水之害，旱澇不及，爲農美利。」查本縣各圩，雖均建有石閘或土閘等，但或以工程未固，或以建置失宜，致未能受實效，擬即分別查明，其工程之未固者，務飭興工修築，俾臻鞏固，其建置失宜者，則相度形勢，飭堵其原閘而另建之，以期達有效之功用。

又各圩原有河渠，水勢通利，及雖有河渠，而田形平稔者，自應照舊，非然者，必須相度地勢，劃割田畝，而開河渠，蓋土之不平，即水流之不便，例如四面高，中心下，如仰盂形者，或中心高，四面下，如覆盂形者，或半高半下，或高下宛轉，諸不等形者，似此實難救各圩腹中之旱澇，勢必因形致宜，或開十字河，或丁字一字月樣弓樣等河，小圩一道，大圩數道，於河口要處，建閘一座或數座，旱澇有救，高下成熟，是爲美田；又不僅爲旱澇高下之用，即柴草肥料，水通即可行船，亦易於搬運也。

5. 取土辦法 查本縣低處水鄉，堤防關係民

衆之存亡，不患無堅築之人，每患無可用之土，茲擬各圩所需土方，除原有土方外，其取土辦法分爲數點：①查明各圩形勢，果有仰盂覆盂高下不等，宜開十字一字月樣弓樣等河渠者，務即開鑿取土，以築其岸，岸成溝通，計誠兩便，其挖毀田畝，由各圩堤工委員會議給方價，遺糧則申入緩徵項下，俟有升科，再行抵補；②查附堤之近，如原有溝塘，經淤應濬者，務即斬壩戽水，就其中取土修堤，堤基堤身，既增鞏固，其塘與溝，亦復得深，計亦無便於此者；③各圩原有溝渠，水勢通利，暨雖無河渠，而田形平稔，無須另開門渠者，以及附近原有溝塘，未經淤塞，無待疏濬者，則訂於堤內距堤脚二丈以外，對溝開工取土，其溝甬寬無深，深不過二尺，蓋就岸取土，岸高溝深，內外水浸，岸旋爲土，法之所深忌也，但離岸遠，則岸址寬，而溝水未能即浸，溝身淺則受水少，而填塞後易爲力，惟取土之溝，必嚴諭個人勻攤而田之土，發備外河之泥，一年內務填平滿，無令損岸，庶乎其可也。

6. 明辨土色 查堤防之堅固與否，係視土質爲轉移，其土性之湊理粗疏，即易透水，

以之築堤易高，以之障水不密，沙土不橫而直，以之築堤，堤身雖固，水却從田底溢出，此均非築堤之所宜用也；茲擬通飭各圩，一律採用粘土（黑土），以求堅實。

7. 修築務實 查堤脚不實，則堤身不堅，各圩所有新建鐵岸，暨退建壩脚，務要十倍工夫，堅築下脚，例如岸高一丈，其下五尺，分作十次加土，每加五寸築一次，上五尺，乃作五次加土，每加一尺築一次，如此施工，其堤乃實；其他修補加高之處，統須加工一層，夯築一次，杵搗其面，根鞭其旁，必錐之不入，斯爲得實築也。

8. 護堤通則 查各圩堤防、修之維艱，守之不易，擬即通飭各圩，除堤面之人行路外，所有內外邊岸，一律栽植斑茅或靛青，藉殺水勢，但以靛青爲最宜，蓋靛青須培土以培其根，農民爲利之是視，勢必不時培植，種靛三年，堤身自厚，但於收穫時，務嚴禁挖傷堤岸也；又附近內外之溝塘，亦須一律蒔葑補葺，其苗均可觀浪，使堤不受齧，且葦實可啖，葑苗可薪，利之所出，民必惜之，堤不期守，自無虞矣。

9. 通力合作 查本縣修堤經費，向由各圩業主暨佃農分攤工費，其形勢犬牙相差，間

有田多堤少者，工費籌措較易，修築自能完固，而田少堤多之圩，工費難濟，因即敷衍，每以一寸之瑕，累及千丈之瑜，茲擬各圩應築堤岸，則就各區域內按畝攤出工費，其所有外圍堤防，凡屬地形連接，有關係各圩，務須共同按畝攤認工費，不得互諉，俾能通力合作，庶高厚堅實，得以一致，即可免顧此失彼之患；但農民則多關於事理，每有頑抗不遵者，擬以如有此項情形，即以妨害水利論法，庶其畏法鮮犯，行之較易也。

#### 10 施工章程

一，編夫分段：諺曰：「甯管千軍，莫管一夫」，言無紀律難御也；茲擬就各圩所征夫工，嚴密編制，十人以上，設十長一名，百人以上，設百長一名，千人以上，設千長一名，分別督工，然此項任務，須指派各該圩田多大戶，或執事圩長充任之，蓋大戶及執年等，既愛惜身家，又以職責所繫，督飭既力，抑亦為衆所推服也。

再就各該圩全部應修長度，酌予分段，編列號數，設立號格，書明應管丈尺數目，暨加高培厚尺度，並計其工程之大小，勒限完竣，責成各該圩夫千長，就所分段，負

責督修，千長僅百長，百長僅十長，十長僅小夫，本會則指派堤工巡查員分別督飭各千百長，責任攸分，大小相驅，即愚猾之民，亦不得不盡其力矣。

二，興工日期：查本縣各圩冬春興工情形，向不一致，茲確定於本年十二月一日，一律興工。

三，立限竣工：查本縣歷年各圩興辦冬春堤工，每多因循誤限，即嚴令催辦，頗多敷衍塞責，茲擬訂各圩應辦工程，統限於明年一月底，應完成十分之四，於四月底一律完竣。

四，規定工作時間：通飭各圩夫工，應於日出到堤工作，日落散工。

五，剷除堤面障礙各物：通飭各圩於興工時期，堤上如有建築物，以及妨礙修守之物，務須一律剷除。

六，明示賞罰：查各圩夫工，衆力難齊，衆心難一，不有以約之，則勤者何所勸，而惰者無以懲，將使勤而為惰矣；茲擬於冬春興工時期，除堤工巡查員，常川在野，分別督催外，並就各圩號段工程，以百分比計算，定一堤工比簿，載明某圩某千長應管號段，自某月日起，至某月日止，應完成其各

該圩號段內工程幾分之幾，由本會指派熟悉水利之委員三人至五人，每日輪巡一次，即爲一限，其能如限依式完竣者，則給一功單，日後遇有過犯，許齋功單贖罪以示勸，其有好頑惰功者，即查各該千長所管段內，如以小夫怠惰，致未及限者，則責十長，以儆其後，並嚴飭其加緊工作，連同第二限工程，同時告竣，如仍不能告竣者，即責其百長，並及千長以示懲，庶賞罰嚴明，人知鼓舞矣。

#### 二，疏河濬港：

查本縣應濬河港，不一而足，其應亟待疏濬者，計有扁担河，鳩茲港，濠港河等，上年曾經縣建設專員擬訂計劃，提會公決，勢在必行，奈以經費無着，仍未舉辦，茲以應環境之需要，按諸地方財力之程度，次第計劃，切實施行之。

1，疏濬扁担河 查扁担河位於本縣濠家鎮東，爲宜洩邑水之重要河流也；惟以年久未濬，河身淤塞，自濠家鎮東小河口，至鴨兒港，計長一千六百餘丈，河身淤塞較甚，疏濬平均定寬一丈五尺，深八尺，計一萬九千二百方；自鴨兒港，自小橫塘埭，計長二千五百餘丈，河身淤塞較淺，疏濬

平均定寬一丈，深五尺，計一萬二千五百方，每方土需工兩個，共需工六萬三千四百個，每壯丁給資三角，計需洋一萬零二百元；查地方人士，因該河水道，關係全縣水利甚巨，曾於本縣行政會議決議，於民國十九年，在過關租簿費項下，附征一千元，充作疏濬該河經費，此款現由財務委員會保管，惟現因常關裁撤，此費停收，經費來源，遂告枯竭，茲以該河亟待疏濬，擬即商同財務委員會，暨建設專員，於十九年至二十一年度內，建設經費結存項下，劃撥三千元，其不足之款，業由縣建設專員，擬具計劃，呈報江贛工程局轉呈全國經濟委員會，賜予補助，俾便興工。

2. 疏濬鳩茲港 查該港位於本縣成保圩東北角宜界灘之中心，原為宜洩上游水道，現因年久失修，漸次淤塞，每值山洪暴發，成保圩東北角受害最烈，並波及隣圩，茲擬訂開寬二丈，中寬一丈五尺，底寬一丈，平均以寬一丈五尺計算，港深則定一丈，濬港一丈須挖土十五方，計挖土一萬另五百方。擬即起該圩夫工，從事疏濬，即以港中之土，堆築護堤，以後如遇山洪

暴漲，港道既可盡量洩水，護堤亦可抵禦風浪，一舉兩得，誠善策也。

再就上列土方標準，每方土需工兩個，計需二萬一千個，每壯丁給資二角，計共需洋四千二百元，其籌款方法，曾於本年十月二十日召集委員會議，決議仿照本縣二十年修堤辦法，以佃農業主兩方，平均攤認，佃農方面，則以任工抵銷，業主方面，則按畝征收，另案呈請縣政府明令施行。

3. 疏濬滄港河 查該河屬本縣第八區境內，西與繁昌交界，上承南繁之水，北由滄港口入江，近以水政廢弛，加以山洪時發，沉澱愈高，上游自高岡埠下之觀音菴起，至馬灘止，河身淤塞，每交秋令水落，船隻即難通行，帆船引以為苦，春夏水漲，河流不暢，勢必泛濫，兩岸圩田，皆遭淹沒，影響農業，為患甚深，茲經勘估該河應濬部份，長約一千八百丈，疏濬平均定寬一丈八尺，深五尺，計一萬三千五百方。擬即仿照建設廳令頒各縣修築縣道征工規則，就與

該河有關係之田畝，征工辦理之。

## 省立蠶業改良場二十二年度施業計劃

關於推廣事項：

1. 調查 本省蠶業情形，雖略知梗概，但各縣飼育之種類，年產之數量，普通之病蠶害，標準之價格，以及供求之狀況等等，向鮮有調查統計，上年度曾製訂桑樹蠶絲調查表，呈經鈞廳轉令各縣填報在案。竊以有蠶之區，固宜改良；未有之區，尤應推廣，擬於本年度各季工作較閒之時，派員前往沿江宜蠶縣份，實地考察，俾資改進。

2. 徵集 關於國內外蠶桑優良品種，應即設法徵求，或酌量選購，以供試驗研究，其有新出版之蠶業刊物，新式之蠶具，以及防除病蟲害之藥品等等，並須旁搜博採，俾資借鏡。

3. 青陽縣蠶桑模範區應設所指導 青陽縣為本省蠶業首善之區，實有改良發展之可能與必要，曾經組織蠶桑模範



區，並由中國合衆蠶桑改良會南京製種場，設立指導所，尙著相當效果，最近該所陷於停頓狀態，本場應繼續設所指導，以竟全功，或即根據教建合作方案，與省立女子職業學校蠶絲科，實行合作，以便集中力量，共負該區蠶業上指導推廣之責。

4. 貴池蠶業合作指導所應繼續努力進行上年度本教建合作之意旨，與省立女子職業學校，協定蠶業合作方案，設立蠶業合作指導所，提經教育建設設計委員會議決，並經造具經費概算，呈由鈞廳轉請

省政府核准撥發在案。上年度春季場長與女子職業學校蠶科教員學生等，前往貴池，當於馬茅橋茅坦等處，分設蠶業合作指導所，負蠶業上指導改良之責，結果成績尙屬優良，本年度應繼續努力指導秋蠶飼育及繭絲之共同販賣，桑園之共同管理等事宜，以期漸著成效。

5. 貴池分場與省立第五職校協定合作貴池繁殖場，業於上年度遵令接收管理，爲本場之貴池分場。查該場與省

立第五職校，相距咫尺，應與該校蠶絲科，協訂合作辦法，共負蠶業上改良推廣之責，如此互相提攜，通力合作，則學校蠶場及社會三方，將均受莫大之利益。

6. 蠶業合作社之組織 本年度擬先於指導區域之青陽貴池兩縣，訓練蠶戶，組織蠶業合作社，關於桑苗繁殖，桑園管理，以及繭絲共同推銷等問題，各設專部，公推或指定負責人員組織之，承蠶業指導所之指揮監督，處理職掌事務。

7. 商請蠶業學術機關注重製種 安慶女子職業學校，蕪湖第二職業學校，貴池第五職業學校，均設有蠶絲科，安慶方面，每年可飼蠶十兩，蕪湖可飼蠶六七兩，貴池可飼蠶三四兩，統計該三校飼育蠶量，約在二十兩內外，惜向以售繭居多，不事製種，目前本場蠶室冷藏庫，均付闕如，勢難製造大批蠶種，即或擴充設備，指導推廣事業，擬請該三校特別注重，以蠶蟻計之，當可製改良蠶種一萬五千張以

上，且担任工作者，既係教員學校，則製種之成本既輕，而質地自亦較優良，以之廉價推廣，收效必宏。

8. 提倡民營事業 政府辦理蠶絲事業，原係提倡性質，其目的在於樹立範模，俾資仿效，故栽桑養蠶繅絲製種，要以商辦爲歸宿。本省每年鮮繭產額約在三萬担左右，如由現狀改良發展則每年所需擴充補植之桑苗，當不下百數十萬株，蠶種則需四五十萬張，似此非但本場不能承此重任，即實現李安委員發展蠶業計劃，亦不逮此數十分之一，是則此項問題，應預爲籌劃，竊謂最優之辦法，莫如提倡民營事業，凡私人育苗製種，雖應加以監督取締，而尤應予以獎勵指導，并爲代開銷路務使民營事業，日趨繁榮，而全省蠶業，亦可期一致發展。〔完〕

## 規 法

### 第一條

本章程按照安徽省民營汽車暫行條例，土路管理規則，第六條之

## 安徽省民營汽車管

### 理處組織章程

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民營汽車管理處，暫設左列各組辦理各項事務；

一 業務組 關於民營汽車之登記，

二 機務組 關於民營汽車之檢查，

三 會計組 關於牌照之征收登記繳解，及本處一切會計事項。

第三條 民營汽車管理處，設主任一人，辦事員，會計員，機務員各一人，稽查員若干人；

第四條 主任由公路局委任，秉承公路局長之命，受車務處長之指揮，掌管本處一切事宜；

第五條 辦事員，會計員，機務員，由公路局委任，受主任之指揮，分別辦理一切事宜；

第六條 各組暫不設組長，業務組由辦事員負責，機務組由機務員負責，會計組由會計員負責，處理應辦

事務；

第七條 稽查員由公路局委任，受主任之指揮，辦理查察民營汽車及其營業事宜；

第八條 民營汽車管理處，為辦理庶務及文書，得呈請局長酌用僱員；

第九條 民營汽車管理處經費，在民營汽車牌照收入項下開支，由管理處造具預算書，呈由公路局核轉建設廳備案；

第十條 民營汽車管理處，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十一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改之；

第十二條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公 牘

安徽省政府建設廳

代電第一二一三號

各縣縣長覽：江淮幹堤，極關重要，前准全國經濟委員會，函請本省自行籌修，經於上月八日以第四三零號令行該縣，務飭各圩負責之人迅速自行籌修，切勿再存觀望。十四日又以寒代電，飭速召集佐辦水利各員，及關係士紳，就縣境江淮堤或

淮堤之現狀，妥籌興修辦法，迅速實施，並先具報等語各在案。歷時已將匝月，尚未據將籌擬辦法，及實施近狀，呈報來廳。此項要工，有關來年大計，農隙時機，極易消逝，失此不圖，懼將貽誤。至於農村窘困，民力凋敝情形，省府及本廳亦皆深知，但斟酌事勢，不得不趨重於自謀，以期可進可守，經月以來，固已文電四出，分乞援助，並已請由省府專派水利工程處長裴益祥，前往全國經濟委員會接洽，惟環境所關，結果能否獲助，殊未可必，祇得仍秉古人求其在我之旨，上下一心，勉力苦幹，以盡人事。今後倘能獲助，固可補助民力；縱不獲助，亦可免致疎虞，除已由省府決定派員分段督工，以助該縣長進行，俟出發定期，再行電知外，合亟電仰該縣長，速遵寒日代電，立即妥籌興修境內江堤，或淮堤之詳細辦法，如某段應加土方若干，某段擬征民夫若干，如何征集，如何管理，暨擬限於何日開工，何日完竣等項，逐細安定，一面開始工作，一面具報察核，萬勿遲延為要；建設廳長劉真印。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安徽省建設廳訓令 第 號

令各縣政府

查該縣度量衡行政，業經本廳委派檢定人員，前往辦理在案。關於宣傳新制調查儀器，舉行營業登記禁止製造或販賣舊器及公佈劃一程序等事項，迄今未據呈報到廳，無從查考。

現本廳規定各縣度量衡，統限於民國二十三年六月以前，一律完成劃一。該縣長職責所在，應隨時切實指導督率，以期依限劃一，是為至要。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轉飭該縣檢定員，迅將現在辦理情形，及該縣度量衡劃一程序，呈由該縣政府轉呈來廳，以憑核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廳長劉貽燕

# 會議

## 安徽建設廳規章委員會第四十次會議

### 紀錄

地點 本廳會議室  
時間 十一月十七日上午九時  
出席 陳言 袁粉 吳甲三 江世輝  
方君強 徐傳友

主席 陳言

紀錄 吳甲三  
開會如儀。

甲，報告事項：

一，審查第三十九次會議紀錄。

通過。

二，主席報告，本會第三十八次及第三十九次會議，修正之附屬機關交代規則，交

審查委員會章程，附屬營業機關財產估計辦法，修正公路局處理行車事變辦法，本廳材料委員會章程，及安徽省民營汽車管理處組織章程，除附屬機關交代審查委員會章程，奉准緩議外，其餘均經簽奉核准試行，當經送交各主管

科股，查照辦理。

三，主席報告旌德縣農業建設通訊簡章，係

關一縣辦理新聞事之簡章，無修正必要

，經即席議決送還第二科核辦。

乙，審查事項：

一，第一科送交休甯縣公路征用土地丈量免

賦章程一件，請附審查案。

議決：送還第一科核辦。

二，奉廳長交下省立第六林區造林場辦事

細則，場務會議規則，林工股務規則，

林警股務規則各一件，又組織系統表一

份，飭付審查案。

議決：送還第二科核辦。

丙，臨時動議：

一，徐委員提議，本會對於規章審查範圍，

擬請加以規定案。

議決 1，關於全省或本廳或數縣以上，

有普遍性之重要規章，以及附屬機關之組織章程，均由本會

審查。

散會。

## 安徽建設廳材料委員會第三次會議紀錄

### 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 十二月七日上午十時

地點 西花廳

出席 徐象數 竺家鏡 方君強 江世輝

汪令吾 陳我魯 裴益祥(鮑必昕)

余立基(江遠峯代) 袁粉 (儲韻笙代)

主席 江世輝

代)

紀 錄 汪令吾

開會如儀。

審登上次會議錄，通過。

甲，報告事項：

一，省會工務局，三北碼頭至電燈廠馬路用沙石，經依照上次會議議決簽奉廳長核准照辦，并訂定承攬令工務局，補呈請購單在案，（請購單第二號承攬第十號）。

乙，討論事項：

一，省會電燈廠簽呈存煤祇供二十餘日之用，預請購運案，經與無湖生太恆公司電商開辦特層價格，照每噸連水脚十四元計算，并擬預購三百噸試用，茲接電復，須照該商原函每噸十四元三角，安慶交貨，水脚計算在內，如同意，候電即裝，應如何辦理？請核議公決案。  
（當由徐委員象數報告三百噸僅敷二十日之需，恐難接濟，擬請即照該公司每噸十四元三角之價，訂購五百噸。）  
議決：先購五百噸，並即日電催運皖，仍由該公司派人押運。

二，上次會議議決省會電燈廠柴油及汽缸油

，由徐廠長函滬商洽最廉價格，結果如何？應請報告，以便與本會辦理情形，並併核辦案。

（當由徐委員象數報告滬地交貨柴油，每噸七十二元，須轉運安慶所需運費等項合計，不能較本地商購為廉，仍請就本地進行。常務委員報告美孚行允出經理承認於行價之外，另貼色油三色，實計每噸大力柴油，電廠交貨，合洋八十九元七角七分）。

議決：柴油擬訂合同一年，仍待調查滬皖運費與各家比較，與價格最廉之家訂約，至機油待電廠自行選定種類，報會核辦。

三，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託購五瓦無線電機一架，經簽准向上海建委會電機製造廠訂購，價仍照前，計洋七百三十八元，請追認案（訂購單第803號）。  
議決：追認。

四，省會電燈廠第15號請購單，請購 KVA 200 伏變壓器一具，經簽准由上海建購會代購，計洋三百三十五元，請追認案。  
議決：追認。

五，省公路局第2號請購單請購車胎案，因

係急需，經奉

廳長核准，先向鄧祿普公司經理錢正豐號，訂購 33 及 35 加重內外胎二只，均按三七五折付款，總價共洋四百零三元六角八分，請追認案。（附訂購單第 33 號比價表第 33 號）  
議決：追認。

散會。

建設消息

省府會議通過關於本廳之提案

十二月一日省府第三百六十六次委員常會，通過本廳呈經提出

之四案，如：①據建設廳呈據第一林區造林場，呈為營造森林公園附送概算，經核尙合，擬請准在上年本廳及附屬機關經常費節餘項下動支、新鑿核備案示遵案。議決准予備案。②據建設廳呈據省會工務局，呈送二十二年度事業費概算書，經核尙核實，請鑒核備案示遵案。議決：准予備案。③據建設廳呈據麥作改良場，呈送本年度上期地租算書，請核發等情，查案相符，請轉飭財



本廳據管理三河壩工局委員查開生電稱，准壩工辦事處真代電，以奉准北壩工委員會轉奉總所儉電，以據總總理電覆，現查西壩存鹽不逾十萬担，銷路呆滯，三河壩無重修之必要等語，查三河壩啓閉，夙有定制，其啓爲利宜洩，其閉爲利交通，按照規定水位，分別施行，不容稍誤，况每年所收之壩工附捐，原爲避制築壩而設，何得以鹽滯銷，希圖吝惜工費，不顧整個交通，本廳特於支日電請淮北鹽副轉飭淮北壩工委員會，遵照迅速興工，並電查委員就近嚴催，並電請導淮委員會主持，以重水政。

### 實業部核定工業生產會議

#### 召集人員

本廳奉實業部令以關於召集工業生產會議，已就各省市被推人中核定九十三人，主持會議之籌備及召集，並抄發名單一份。本省被核定負責該會籌備召集之責者，爲胡子穆，藍蔚青，盧蔚農，崔亮工，吳伯生，董亨，六人。

### 本廳派員考察各縣建設成績

本廳此次召集各縣建設科長，來省考詢

，原爲明瞭各縣實在狀況，藉謀推進地方建設事業發展起見，所有關於此次考詢各縣呈送之工作報告，究竟是否實在，以及所擬計劃，會否着手進行，亟應派員考查。茲特委令徐純，甯簡，潘學球，史化成，王德鈺，朱濂，分別往各縣督催辦理，並實地考察，俾明真相。

### 電詢馬華等堤續修辦法

本廳東日電致湖北江西兩省建設廳，以長江幹堤，皖省與鄂贛兩省壤地相接，休戚共關，所有馬華等堤工程，前經江贛工程局繼續修築，現在該局裁撤，未完工程，應由各省分別負擔，鄂贛兩省，對馬華同仁等向例合修之堤，現擬如何辦法，此項工程經費係由何項撥注，或由省方列入預算，或由各縣分担，或另有專款，暨全國經委會如何補助之處，統希詳細賜示，俾資借鏡，而便會商。

### 電令各縣乘此農隙趕辦水利

本廳以水利工程攸關來年豐歉，際此農隙，必須趕辦，且近日主席歸自潢川，諄諄以此面諭，頃又奉令責成本廳，嚴厲督飭各縣辦理，特於昨日轉飭各縣政府，格外加

緊水利工作，隨時具報。

### 令各縣速送水利計劃書

本廳以本年十一月一日起，至明年四月底止，爲第三期實施水利工作期間，在未實施以前，必須先行呈送第三期水利工程實施計劃書，以爲水利工程實施之根據，現除桐城等十六縣外，其餘各縣，尙未將該項計劃專案呈送，特再電令各縣政府，務即將業已實施之本期計劃，尅日呈送，萬勿再延。

### 派員參加糧食產銷會議

本廳據上海市豆業米業同業公會主席等函，以籌組糧食產銷合作機關辦法大綱，已奉令照准，定于本月六日開籌備會議，請會同糧商代表蒞滬與議。當經令飭第二科科長袁粉先期赴滬接洽，再行轉滬會商。

### 六合段電話線冬日常工

六合段電話線關係軍用，最爲重要，本廳奉令該段朱工程師及姚王兩委員，迅即趕辦，茲據報稱，合六電線，已於冬日掛設完

### 各縣建設人員暨建設經費調查表

二十二年十二月

縣別	職別	姓名	改科年月	委任年月	全年度經費概數	備考
宣城	建設科長	喻學源	二十二年九月	同上	二萬一千三百十元	該縣係第九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現已遵章改科
合肥	建設科長	吳清泉	二十二年五月	二十二年十月	二萬一千一百三十八元	
阜陽	建設股主任	桑介甫				該縣係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建設事業由該公署第四科增設建設主任一人辦理又該縣二十一年度經費計二萬一千一百二十二元二十二年度尚未核定
亳縣	建設科長	梁家棟	二十二年五月	二十二年五月		二十一年度據報一萬九千五百九十六元本年度尚未核定
和縣	建設科長	彭順之	二十二年七月	二十二年十月	一萬八千六百元	
當塗	建設科長	徐錦江	二十二年五月	二十二年五月	一萬八千四百二十元	該縣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前據呈報改設建設股辦理又二十一年度據報一萬五千五百三十二元本年度尚未核定
太湖	建設股長	吳建猷				該縣係第六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建設科仍舊設立
泗縣	建設主任	崔晉六	二十二年七月	二十二年七月	一萬五千二百四十元	
舒城	建設科長	王平泰	二十二年五月	二十二年六月	一萬五千二百元	
六安	建設局長	王鼎泰		二十二年二月	一萬五千一百二十元	該縣係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前據咨呈仍舊設局暫緩改科
全椒	建設科長	王煥章	二十二年六月	二十二年六月	一萬五千一百十元	
廣德	建設科長	楊學純	二十二年十月	二十二年十月	一萬五千零三十元	
天長	建設科長	許貞益	二十二年九月	二十二年一月		二十一年度據報一萬四千四百餘元本年度尚未核定
懷甯	建設科長	王遠明	二十二年七月	二十二年一月		二十一年度據報一萬三千零二十二元本年度尚未核定

郎溪	建設科長	左開俊	二十一年八月	二十二年九月	一萬二千四百三十二元	
宿縣	建設科長	王錫疇	二十一年六月	二十一年七月	一萬二千一百三十元	
南陵	建設科長	李蔚峯	二十一年七月	二十二年八月	一萬二千零三十元	
壽縣	建設主任	朱世鎮		二十二年十月		該縣係第四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前據咨呈報設立建設主任辦理又二十一年度據報一萬零八百八十九元本年度尚未核定
太和	建設科長	曹朗齋	二十一年六月	全上	一萬〇七百四十元	
巢縣	建設科長	鮑浚初	二十一年一月	二十一年三月	一萬〇二百七十元	
休甯					九千九百二十元	該縣係第十一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建設事業歸併該公署第四科接管辦理
懷遠	建設科長	韓堯恭	二十一年七月	二十一年十一月	九千六百三十元	
桐城	建設科長	潘世瓊	二十一年七月	二十二年一月	八千六百七十元	
來安	建設科長	朱德銘	二十一年五月	二十二年五月	八千三百四十元	
無爲	建設科長	萬夢九	二十一年六月	二十二年九月	八千一百七十一元	
蕪湖	建設專員	後宏開	二十一年七月	二十二年七月	七千九百四十元	該縣係第二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前據咨呈請仍保留建設專員暫緩改科
貴池	建設股主任	包家康	二十一年六月	二十一年七月	七千三百七十八元	該縣係第八區行政督察專員所在地前據咨呈改建設股辦理
歙縣	建設科長	胡昭及	二十一年一月	二十二年一月	六千五百八十元	
宿松	建設科長	徐善慶	二十一年八月	二十二年八月		二十一年度據報六千三百七十二元本年度尚未核定

(未完)